

文章编号: 2095-1663(2012)05-0010-06

回顾与前瞻: 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十年(2002~2012)

罗志敏

(上海师范大学研究院, 上海 200234)

摘要:以2002年教育部首次提出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的政策为计时元年,我国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至今已走过了整整十年。十年间,政府和高校采取了诸多强化研究生学术道德的措施;十年间,研究生教育的内容和形式也发生了诸多变化。十年是一个坎,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过程中暴露的诸多问题使其必须进行新的选择;十年也是一个节点,是创新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思路 and 模式的良好时段。目前,在大规模、多规格研究生培养条件下,必须建立能够形成研究生良好学术道德的长效机制。而要达到这一目标,则需要对研究生实行“品质-能力”一体化的教育,并构筑立体式的工作框架。

关键词: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回顾;展望

中图分类号: G643.1 **文献标识码:** A

一、引言:大规模、多规格培养条件下的研究生学术道德问题

“研究生教育作为作为国民教育的顶端,是高层次人才的主要来源和科学研究潜力的重要标志。”^[1]我国研究生教育自上世纪70年代末恢复研究生招生以来,至今已走过三十多年的历程,也取得了跨越式的发展。如据有关统计,1993年我国在校研究生数仅为10.7万人,到2010年这一数字则达到140.49万人,增加了近13倍。根据《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以下简称《规划纲要》),预计到2020年在校研究生数将达到200万人。^[2]这些数据表明我国在培养规模上已跨入世界研究生教育大国的行列。

与此同时,我国的研究生教育也呈现出多样化的培养格局。如从培养层次看,有硕士和博士;从培

养方式上看,有全日制研究生和在职研究生;从招生形式上看,有全国统考生、推荐免试生、单考生等;从学位类型看,有科学学位和专业学位;在学科类别上,有哲学、管理学、教育学、工学、理学等十三大学科门类;从培养单位来看,有“985高校”、“211高校”、地方本科院校和专业科研院所;等等。此外,研究生的生源结构如在年龄、性格、经历、入学动机等方面也趋向多样化。

研究生培养规模的增大和培养规格的多样化,也使研究生特别是博士研究生成为了我国科研领域中一支需要特别倚重的重要力量。^①然而,近年来大学校园内屡被披露的不诚实利用他人成果、请或作为“枪手”代写论文、以不正当手段获取学分或影响论文答辩、甚至剽窃他人学术成果等研究生学术不端事件,已成为影响学术风气、研究生培养质量乃至整个国家科研事业的一个沉重话题,与此同时,也使加强学术道德建设,提高研究生的学术品质成为社

收稿日期:2012-04-05

作者简介:罗志敏(1973—),男,河南潢川人,管理学博士,副教授,上海师范大学研究院特聘研究员,浙江大学教育学院博士后。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自然科学基金教育学青年课题“研究生学术伦理规制问题研究”(课题批准号:CIA110140)的阶段性成果。

会各界的普遍共识。但是,在就如何加强大规模、多规格培养条件下研究生的学术道德建设这个问题上,却面临着一些未解的难题与困惑,这不仅限制了推进工作的思路,也使学术道德建设所取得的成效甚微。

本文有以下两个研究任务:一是对我国十年以来的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历程作一简要梳理和回顾;二是反思在此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和困惑,并提出今后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的新思路。

二、历史与嬗变: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的历程回顾

学术道德被认为是个人在科研活动中所应遵循的各种价值规范的总和,对研究生的成长成才至关重要。然而,对研究生学术道德这一问题的关注应该说起始于上世纪末在大学校园内频被披露的学术不端问题(一说是学风问题)以及民众对研究生教育质量下滑的顾虑和批评^②。如学者彭兴庭当时专门就此问题在《光明日报》撰文指出,“当前的研究生群体中,不乏刻苦勤勉和有志于搞研究、做学问的学生,但更多弥漫着的是浮躁、浅近、轻飘的学风。……如此学风,造就了一批缺乏真才实学、没有独立见解的学生,他们动手能力弱,发展潜力小,创新意识差,工作能力不强,走向社会后的表现可能还不如一个优秀本科生。”^[3]

在此期间,国家开始提及并重视研究生的学术道德问题。2002年2月,教育部在《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中要求,“要加强对广大教师、教育工作者和学生的学术道德教育,……努力使他们成为良好学术风气的维护者,严谨治学的力行者,优良学术道德的传承者。”^[4]这是从国家政策层面上首次提及要加强学生(包括研究生)的学术道德建设。^③2006年,在全国为之哗然的上海某名牌高校陈某的“汉芯”学术造假与诈骗案件被披露之后的5月,教育部发布的《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意见》认为,“学术道德是科学研究的基本伦理规范,是提高学术水平和研究能力的重要保证……;学术道德是人才培养的重要内容,与学风、教风、校风建设相互促进、相辅相成。”^[5]该政策把研究生作为“广大的科研工作者”中的一个群体,不仅强调学术道德是一种重要的“伦理”性规范,而且还从政策话语上把学术道德从“学风”中单列出来予以强调。

但研究生的学术道德建设却是从制定学术规范开始的。2004年,教育部颁布了被学界称之为“学术宪章”的《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试行)》。该规范被认为是高校师生及相关人员在学术活动中自律的准则,包括基本规范、学术引文规范、学术成果规范、学术评价规范以及学术批评规范等几个方面。^[6]许多高校随后也依此为蓝本制定了各自的学术规范文本,但大都针对教师。当然,也有部分高校针对研究生的科研特点制定了专门的学术规范。如2006年,浙江大学出台了全国首部《研究生学术规范》,该规范分人文学科类、社会科学类、理学类等6大门类,内容包含学术研究规范、论文撰写规范、论文发表规范、学术不端行为处理等内容。^[7]北京大学2007年也出台了《研究生基本学术规范》。按照该规范,研究生撰写的作为课程考核内容的平时作业和学期论文、向各种学术会议提交的论文、各种研究课题的研究报告、在各种学术刊物上发表的论文、毕业论文或提交答辩的学位论文,都属于被规范的范围。^[8]

这些学术规范的颁布和实施对于强化研究生的学术规范意识以及净化校园的学术氛围的确起到了很好的促进作用。但是,由于社会大环境等因素的影响,一些研究生在人生观、价值观取向上出现偏失,再加上学校管理及导师监管的缺失、学制缩短等原因,校园里出现了虽然在学术论文形式上大多符合学术规范,但却存在买版面发表低水平、重复、粗制乱造的论文等学术不端现象。如据一份2005年进行的调查显示:13.4%的研究生有过伪造或篡改实验数据行为,24.4%的研究生将别人的论文拼凑、包装成自己的论文,10.2%的研究生曾请别人代写论文,21.3%的研究生曾代替别人写论文。^[9]这些诸如此类的调研结果无疑加重了社会各界对研究生学术道德状况的担忧。

在这期间,一些高校采取了许多旨在消除这一担忧的举措。如取消“发表论文与研究生学位挂钩”的硬性规定,恢复先前被缩短的学制或延长学制,实行以科研为主导的导师负责制,等等。但是,研究生的学术道德状况还是受到社会的许多质疑,这从这期间被媒体披露的诸多学术不端事件以及大量的实证调研报告就可以看得出来。从2009年开始,国家开始批准高校在应届毕业生中招收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这更是加重了人们对这种研究生培养模式可能从整体上影响研究生的学术道德观念、进而影响国家科研人才培养水平的忧虑。

2009年“两会”期间,浙江某名牌大学一起波及院士的学术造假、剽窃事件激发了社会又一波有关学术道德问题的大讨论。同年11月,为了遏制大学校园中存在的学术不端行为,教育部决定成立学风建设协调小组,并同时成立了由社会科学委员会委员和科学技术委员会委员组成的教育部学风建设委员会。^[10]该委员会的成立标志着学术道德建设被首次纳入到整个国家最高教育管理机构的工作层面。2011年2月,在“纪念《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实施三十周年纪念大会”上,国务委员刘延东发言强调要在研究生教育实践中“注重科学精神和人文素质培养,加强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建设,培育优良的大学文化和学风。”^[11]这意味着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从政策话语上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在此期间,政府和一些高校在学术道德建设方面采取了不少措施,其中也包括许多专门针对研究生的举措。依笔者的归纳,这一时期的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主要呈现出以下几个方面特点:

第一,明确了研究生的学术不端行为并扩展了其范围。除了造假、剽窃等这些公认的学术不端行为之外,一些高校根据自身需要,从技术操作层面出发对学术不端做出了尽可能明确的界定,其意图是为后续的惩戒提供明确的依据。如华中科技大学2011年颁布的《研究生学术规范实施细则》把“伪造学历,学位证书;未经他人许可,使用他人署名;以不正当行为封锁资料、信息,妨碍正常学术交流等”都认定为学术不端行为。^[12]与此同时,一些高校也加大了对学术不端行为的处罚力度。如中国农业大学2011年颁布的《研究生学术道德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规定,一旦研究生发生侵占、抄袭、剽窃、盗用他人学术成果或篡改、伪造研究数据等学术道德失范行为,将会面临剥夺学位、开除学籍等处罚。^[13]

第二,强化了对研究生学位论文中不端行为的监控。2010年2月,针对学位授予过程中出现的一些学术不端行为,国务院学位委员会专门发布了《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要求高校等学位授予单位“必须高度重视学位授予工作中的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并要求“对学位申请者 and 指导教师进行学术道德和诚信教育”。^[14]对高校来讲,一方面,通过引进高科技手段(如“论文反剽窃系统”)和实施论文抽查制度,以遏制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中的抄袭行为;另一方面,通过校外专家盲审、预答辩制度、优秀学位论文培育

及评选等制度措施,以提高研究生的学术创新水平。

第三,开始重视对研究生进行学术道德教育。2011年10月,为加强对学术道德建设活动的统筹、指导和协调,中国科学技术协会和教育部成立了“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活动领导小组”。^[15]2011年年底至2012新年伊始,山东、上海、湖北等省市主管科学和教育的机构开始先后成立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团,深入各高校对研究生开展学术道德教育活动。一些高校更是在研究生一入学就着手进行学术道德教育。如四川大学在2011年开设了《学术道德与学术规范》课程,旨在向研究生强调遵守学术道德规范的重要性。^[16]也是在这一年,华东师范大学专门为研究生新生设计的以学术道德为主题的“五个一”活动也颇具特色:即发出一份倡议,开辟一个专栏,许下一项承诺,赠送一本书籍,聆听一次讲座。^[17]

三、问题与思考: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十年评价

十年来,政府以及高校出台了许多涉及研究生学术道德问题的政策,也采取了诸多促进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的措施。这些政策和措施的推行对于培养研究生良好的学术品质、优化校园的学术氛围的确取得了不少成效。但是,从近年来我国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的实践状况来看,却总会面临着一些未解的难题和困惑,这不仅使现实中的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工作容易走入误区,而且也使其最终所达到的效果不甚理想。这些难题和困惑主要体现在以下两个方面:

第一,研究生一定都要有科研上的要求吗?这一问题的回答不仅涉及研究生与学术的关系问题,更关涉到学术道德对研究生来说有无必要的问题。

目前,随着近年来我国研究生招生规模的扩大、生源及招生类型的多样化,研究生教育在观念与认识上早已发生了变化。如认为研究生不再是以往人们心目中的那种“精英人士”,目前包括博士生在内的研究生毕业后大多已不在高校或科研院所从事学术工作,而是在政府机构、企业等部门工作,因此就不需要有严格的学术训练,也不必在科研上作高的要求。吊诡的是,居然有不少来自高教界的人士都倾向于认为,研究生教育已经不再单纯作为学术追求的角色,对研究生可以不再有科研上的要求。

正是基于这种认识,一些高校便把研究生教育简化为单纯的学历教育,当然也无需苛以学术道德上的约束。笔者通过调研就发现,一些高校在对待研究生学术道德这个问题上,往往是形式远远大于内容,即使在被称之为研究生学术道德“最后的关卡”——学位论文的审查与答辩方面,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只要是过了学校“网上查重系统”这一关就可以参加答辩,并简化论文答辩程序,缩减答辩委员人数(比如由5人减少至3人),请校外专家来参加答辩也被认为是“费时费事之举”而被主办方省略,请校外专家盲审也成为“走过场”。

那么,研究生是否都要有科研上的要求呢?尤其是在目前有越来越高比例的研究生将来并不从事学术工作的情况下,这一问题的回答就显得更为迫切。

一方面,从研究生教育对象来看,研究生也是作为一个“研究者”的身份而出现的,或至少是一个在研究中学习、在学习中研究的“准研究者”。这就如同我国学者周泉兴和王琪所总结的那样,研究生教育的活动主体是“有志于成为研究者的文凭获得者”,活动目标是培养“科学接班人”,活动方式是充当科研助手或直接从事科研,活动结果是学生的科研能力得到提高,并要“提交一篇有创见性的论文”来证明。^[18]“研究者”这种身份是自研究生教育的产生之初便具备的,不随研究生教育的培养层次、培养类型、培养形式的变化而改变。

另一方面,从研究教育的属性来看,学术性始终是研究生教育的一个根本的属性。如从研究生的培养模式看,其教育质量正是通过专门系统的研究训练(如参加课题研究、进行专题调研)反映出来的,它也是其区别于本科生教育最基本的特点;从国际组织和世界各国研究生教育的培养目标来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批准的《国际教育标准分类法》将研究生教育确定的主要标准就是“研究取向”^[19]。法国《高等教育法》把研究生阶段规定为:“是为了从事科学研究和通过科学研究而进行培养的阶段”^[20]。我国《高等教育法》也明确规定,硕士生应“具有从事本专业实际工作和科学研究工作的能力”,博士生应“具有独立从事本学科创造性科学研究工作和实际工作的能力”^[21]。

以上介绍和分析,给出了一个基本事实就是:但凡是研究生,就需要从事一定的科研活动,也就必须在科研活动中遵守最起码的学术道德规范。这也就是说,凡是学术共同体在长期学术生活实践中形成

的学术道德规范,研究生都需要遵守。否则,就是对学术价值追求的违背而必须受到内在的良心问责以及外在的制度性惩罚;但凡是研究生学位,不管是什么类别或规格,都不能排除在科研之外,都体现着一定程度的学术能力和水平,都是建立在严格的考核标准之上的。就拿我国设定的“专业硕士”这一培养类别来说,其培养目标是“能够创造性地从事实际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22]。这之中的“创造性”意味着这种应用型人才绝不是一般的技术工人,而应是有着严谨并富有开拓性意识的创新型人才,而这正是学术道德的要义所在。

第二,研究生学术道德观念的养成是自我修养的结果还是组织行动的结果?这一问题的回答既涉及二者的逻辑关系问题,更关涉到高校等研究生培养单位要不要以及如何进行学术道德建设的问题。

“既然一些研究生也知道学术抄袭、剽窃是不对的、是被禁止的,那么他们为什么还要明知故犯呢?”这是笔者在调研中经常听到的一个问题。上世纪90年代末以来,研究生群体中存在的诸多学术不端问题及其在治理过程中面临的诸多困惑,已让越来越多的人认识到,这种现象的存在诚然与社会风气、学术管理制度等因素有关,然而根本原因却在于一些研究生学术道德的修养不够,问题的最终解决还需靠学术道德的持续建设。

但回顾以往,一些高校在就如何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这一问题上却往往走入误区,要么以思想政治教育代替学术道德培育,要么希望以学术能力(如学术知识的积累、科研方法的训练)的强调来带动学术道德观念的自动生成,要么简化为一些以处罚学术违规者为目的的行为制度设计,要么成了一些高校管理者时而高举的标语口号或仪式性的活动,而鲜见有针对学术道德而进行的实质性的、深入的、持久的组织行动。这是什么原因呢?

一是认为研究生大都是文化水平高、综合素质好的群体,无需学术道德上的教育和培养;二是认为行为制度规范最符合行政管理的效率逻辑,能即产即用,能立竿见影,也能精确打击,还能把研究生教育管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推给制度。

如此这样,在蕴含着严谨、创新等这些丰富的学术价值理念的学术道德问题上,一些高校要么只是依靠研究生的自我感知和体悟,要么依靠泛泛的提醒或任课、指导教师的提示,要么仅仅专注于防范、惩治研究生学术不端的行动。这使学术道德无论是

在研究生的科研活动中还是在科研管理过程中,基本上都处于一种失语状态。如笔者通过在一些高校调研就发现,学校并没有专门给研究生系统地进行学术道德教育,只是在研究生临近毕业写学位论文时,才由导师把一些有关写作规范的常识告知学生。这在实践上往往会造成研究生连对“学术道德规范是什么”这一最基本的要求都达不到。最近中国教育网专门就此问题做了问卷调查,结果显示除了目前我国研究生群体中仍然存在着较为普遍的论文抄袭和伪造等学术不端行为之外,很多研究生对学术道德规范不甚了解,甚至认为“适当抄袭是可以原谅的”。^[23]中国战略科学研究院的一份调查也显示,有相当一部分博士生对学术不端行为者持宽容态度,如分别有39%和23%的博士生表示这种行为是“值得同情”和“可以原谅”的。^[24]

事实上,随着高等教育的大众化、社会化程度的不断加深,校园内学术活动与社会联系愈来愈紧密,研究生的活动范围和自由度也随之扩大,处在这种情境下,任何研究生都有可能在科研活动中做出有悖学术价值追求的事,他们由此都需要一种持续的、稳定的学术道德文化的关怀。既要道德地对待他们,也要他们道德地对待自己的学术行为。这就要求高校不要把学术道德仅仅看成是研究生个人的修养,更应是一种有组织的集体行动。研究生个人的学术道德观念的形成及其对学术道德的遵守,必须在有组织的行动中才更有保障。

四、展望未来:采取新的思路谋划 研究生的学术道德建设

《规划纲要》要求高校要着手“建立长效机制,形成良好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25]但如何在大规模、多规格研究生培养条件下,建立能够形成研究生良好学术道德和学术风气的长效机制,以上分析或可提供一些有益的启示。

第一,这一长效机制的建立有赖于对研究生实行“品质-能力”一体化的教育。

科学知识的生产、传播和应用都始终需要研究者实施对自我的道德监护,需要以道德为重要中介来换取学术共同体乃至社会大众的信用和支持。研究生作为潜在的或未来进入科研行业的新生力量,除了具有基本科研能力之外,同样重要的还有学术道德观念的养成。这种观念的养成,不仅是引导研

究生正确开展科学研究的思想基础,也是保障其科研水平和研究能力得以提高的精神动力,更是其今后生活及职业发展的品质基础。这也就意味着,对研究生而言,学术道德也是一种研究能力或者说是一种道德性的科研能力。

再者,研究生大都是从大学毕业生中选拔出来的比较优秀的毕业生,肩负了家庭、社会更大、更多的希望,并且与本科生相比,研究生由于在年龄、社会阅历、家庭背景以及入学动机等方面的多元化,在生活、科研以及工作等方面面临的压力也更大,面临的社会关系也更为复杂,这使他们身上蕴含着更多的矛盾和困惑。以上这些使他们在科研活动中发生学术不端机率更高,一旦发生后造成的社会负面影响及危害程度也更大。所以,就更不能忽视对他们的学术道德的培育,而要把学术道德作为一项与其研究能力培养并行不悖的、基础性的工作来做,使研究生们不仅要明白学术道德的践行在其当下以及今后职业生涯发展中的重要价值,更重要的是增强他们在学术伦理道德困惑中驾驭自己的能力,同时激发他们的学术创新精神。

第二,这一长效机制的建立需要构筑立体式的研究生学术道德建设工作框架。

一方面,要利用好目前设置的各级学术道德委员会这个组织平台,把学术道德观念的宣传与推广工作纳入到研究生教育的各个阶段。如在研究生招考时,就增加有关学术道德规范的考察环节,在研究生入学后,要根据不同专业的特点进行有针对性的学术道德的宣传与教育;就具体的学术道德建设途径来讲,也绝不能仅仅限于出台一个学术道德规范、提出一个倡议、开一个研讨会这样的层次,而是要综合运用学术道德的宣传、教育、培训以及学术道德评估、审查等方式方法,利用课堂、会议、网络、广播电视、报刊、调查报告、宣传册、海报以及校外媒体等一切手段,动员包括大学生、研究生、大学教师在内的一切可以动员的力量,从而使研究生们在对学术的敬畏中“不得不”做正确的事情,并能自觉承担自己的学术责任。

另一方面,学术道德建设要多方联系。如可把研究生的学术道德建设工作与整个学校的学科建设以及人才培养工作联系起来,并纳入到整个校风、学风建设的规划和绩效考核方案之中,并与大学教师等科研人员的学术道德建设分头合击、统一行动。再如,可把研究生的学术自律与多重的外在监督联

系起来。这种外在监督所形成的公众伦理评议,远比“有组织的监督”要有效得多、简便得多,而且在这种监督过程中起主导作用的是伦理道德因素,以伦

理道德为标准所进行的公开的密切的监控,足以把大量可能出现的学术不端行为抑制在萌芽状态,而使得制度与法律方面的惩戒仅作为一种特例来使用。

参考文献:

- [1] [11] 刘延东. 加快发展中国特色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为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有力支撑[N]. 人民日报,2011-02-13.
- [2][25] 新华社. 国家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EB/OL]. [2010-06-06] <http://www.gov.cn>.
- [3] 彭兴庭. “研究生”还要重“研究”[N]. 光明日报,2002-04-26.
- [4] 教育部. 关于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Z]. 教人[2002]4号.
- [5] 教育部. 关于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进一步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的意见[Z]. 教社科[2006]1号.
- [6] 教育部. 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学术规范[Z]. 2004年6月22日教育部社会科学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讨论通过.
- [7] 叶辉. 浙大出台全国首部《研究生学术规范》[N]. 光明日报,2006-09-09(1).
- [8] 北京大学. 研究生基本学术规范[Z]. 2007年1月11日第637次校长办公会讨论通过.
- [9] 王林. 研究生学术规范教育的调查研究[J]. 中国高教研究,2005,(10):27-29.
- [10] 教育部.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成立教育部学风建设协调小组的通知[EB/OL]. [2009-11-17] <http://www.moe.edu.cn>.
- [12] 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研究生学术规范实施细则[Z]. 校研[2011]18号.
- [13] 中国农业大学研究生院. 研究生学术道德管理实施细则(试行)[EB/OL]. [2011-10-31] <http://grad.cau.edu.cn/xuewei/xsdd.asp>.
- [14]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Z]. 学位[2010]9号.
- [15]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关于成立全国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领导小组的通知[EB/OL]. [2010-10-08] <http://zt.cast.org.cn/n435777/n435799/n13518146/n13518496/13522827.html>.
- [16] 彭丽. 四川大学开研究生学术道德规范课[N]. 科学时报,2011-09-14.
- [17] 李佩. 华东师范大学以“五个一”项目为抓手切实加强研究生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EB/OL]. [2011-01-27] <http://www.moe.edu.cn/publicfiles/business/htmlfiles/moe/s169/201101/114751.html>.
- [18] 周泉兴,王琪. 研究生教育的本质:历史、现实和哲学的考察[J]. 中国高教研究,2009,(2):38-40.
- [19] UNESCO. International Standard Classification of Education[Z]. 1997:1333.
- [20] 李兴业. 法国高等教育文凭与学位制度改革[J]. 比较教育研究,2006,(1):2.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Z].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1998]7号.
- [22]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 关于印发《硕士、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总体方案》的通知[Z]. 学位[2010]49号.
- [23] 中国教育网. 关于“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报告[EB/OL]. [2011-02-25] http://www.edu.cn/zong_he_311/20110225/t20110225_581381.shtml.
- [24] 陈磊. “院士涉嫌造假”引发研究生教育反思[N]. 科技日报,2009-02-18(1).

A Review of the Building of Postgraduate Academic Ethics in China (2002~2012)

LUO Zhi-min

(Research Institute,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34)

Abstract: Under the present large-scale and multi-tier patterns of postgraduate training, it is an imperative to establish a scheme to promote students' academic integrity. A comprehensive education should be provided to foster high moral values as well as professional competence with an integrated framework to facilitate the accomplishment of the objectives.

Keywords: postgraduate; academic ethics; review